附件1

# 山东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山东省

# 政府采购中心）政府采购分散采购项目

# 进场交易工作流程

一、进场受理

1.代理机构登录齐鲁云采交易系统（以下简称“交易系统”）上传加盖公章的委托代理协议，推送进场交易项目信息。

2.山东省政府采购中心受理进场项目。

二、采购文件编制及发布

采购人对项目承办人员进行授权，授权代表提供采购需求。代理机构在交易系统中生成采购文件并发布采购公告。

三、投标响应

供应商采用数字证书（CA）加密方式上传投标响应文件至交易系统。

四、开标

1.开标前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应按照政府采购相关规定从山东省政府采购信息公开平台抽取评审专家。

2.代理机构在采购文件规定时间内通过交易系统网上开标大厅进行开标、投标响应文件解密、唱标（不含无需唱标的非招标项目）等工作。

五、评审及确定采购结果

1.代理机构登录交易系统同步评审专家信息，核对评审委员会成员身份，组织评审活动。

2.代理机构根据评审结果在交易系统内生成中标成交公告并发布。

3.代理机构在中标成交公告发布的同时，在交易系统内生成中标成交通知书并推送至中标成交供应商。中标成交供应商登录交易系统下载中标成交通知书。

六、其他

1.代理机构应于评审结束后30日内，在交易系统中按照规定的项目移交目录清单整理项目档案资料，拷贝录音视频资料。

2.进场交易咨询联系方式：0531-51778897、0531-51778905。

3.交易系统地址：http://ggzyjyzx.shandong.gov.cn:6006/ZFCGTPBidder/memberLogin。

4.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可通过山东省政府采购信息公开平台的用户名密码或已绑定的CA证书登录交易系统。